

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年12月9日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太平恒兴纯债
基金主代码	014055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、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1年12月8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

2、基金募集情况

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	证监许可[2021]3242号
基金募集期间	自202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2月7日止
验资机构名称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

		通合伙)
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		2021年12月8日
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 (单位: 户)		403
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 (单位: 元)		2,500,001,085.95
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 (单位: 元)		0.02
募集份额 (单位: 份)	有效认购份额	2,500,001,085.95
	利息结转的份额	0.02
	合计	2,500,001,085.97
其中: 募集期间基金 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 认购本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 (单位: 份) (含利息折份额)	0.00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0.00%
	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无
其中: 募集期间基金 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 购本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 (单位: 份) (含利息折份额)	0.00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0.00%
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 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		是
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 日期		2021年12月8日

注: (1) 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、会计师费、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。

(2) 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。

(3)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。

3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，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。

(2) 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3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。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、赎回开放日前依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。

(3)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生效，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。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。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，投资人可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，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（021-61560999、4000288699）或公司网站 www.taipingfund.com.cn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。

(4) 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12月9日